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

**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的變動**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 (1) 麥潔貞女士已呈辭為本公司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並將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於2021年10月1日起生效；以及
- (2) 張學芝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2021年10月1日起生效。緊接加入本公司前，張女士為方達律師事務所（香港辦公室）合夥人。張女士在公司事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包括合資企業、兼併和收購、私募股權／風險資本交易、慈善組織和股權資本市場交易。張女士為香港與英格蘭及威爾斯的合資格律師。

麥女士已確認她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張女士的任命，並感謝麥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漢卿

香港，2021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施立偉（集團董事總經理）；許漢卿（集團財務總裁）及李智康

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GBS；李福申（副主席）；買彥州；朱可炳及衛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雅文；黃惠君；Bryce Wayne Lee；Lars Eric Nils Rodert；David Christopher Chance 及 David Lawrence Herzog